

中共德州学院纪委文件

德院纪字〔2021〕6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监督工作的意见

为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、省纪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，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，为加快建设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提供坚强保障。根据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》等党内法规和上级纪委监委文件精神，制定本工作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，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突出政治监督，深化日常监督，强化专项监督，凝聚监督合力，推进监督具体化、精准化、常态化、系统化，发挥监督保障执行、促进完善发展作用，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，确保我校“十四五”教育事业开好局起好步，为加快建设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提供坚强保障。

二、监督对象

对学校党委以及学校党委管理的党组织、党员和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督，重点对“一把手”进行监督。

三、重点监督内容

(一) 加强对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落实情况的监督。坚持党中央决策部署到哪里，监督检查就跟进到哪里。在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、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等方面强化政治监督，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在我校落地见效。

(二) 加强对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的监督。针对“七个有之”，严肃查处政治上离心离德、思想上蜕化变质、组织上拉帮结派、行动上阳奉阴违等问题。强化对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，查处党员干部公开发表、传播违反党中央精神言论等问题。强化对党内政治生活各项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，推动党内政治生活严起来实起来。

(三) 加强对巡视巡察整改落实情况的监督。对照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清单，紧盯整改责任落实情况和整改任务完成情况强化监督。重点做好省委巡视整改监督工作，推动真改实改，助推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。

(四) 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。对学校党委落实《党委（党组）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》情况强化监督，加强基层党组织落实《中共德州学院委员会运用监督执纪“第一种形态”实施办法》要求的监督，压实学校各级党组织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。

(五) 加强对“关键领域”和“关键少数”的监督。聚焦政策支持力度大、权力和资源集中的部门，盯紧选人用人、发展党

员、科研经费、职称评聘、基建工程等重点环节强化监督。认真落实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“一把手”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》要求，突出抓好对中层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特别是“一把手”的监督。

（六）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。对党员领导干部依法履职、秉公用权、廉洁从业等情况强化监督，有效压减权力设租寻租空间，推动依规依纪行使公权力，保证公正用权、依法用权、廉洁用权。

（七）加强对“四风”问题的监督。对搞“包装式”落实、“洒水式”落实、“一刀切式”落实等加重基层负担问题强化监督，加大对违规吃喝、餐饮浪费和违规收送特产、礼品礼金等问题的整治，坚决纠治享乐主义、奢靡之风，深化整治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。

四、主要监督方式

（一）谈心谈话。定期与中层领导班子成员谈心谈话，及时掌握其思想、作风、行使权力、廉洁自律等情况。在重要节点前开展提醒谈话，对新提拔干部及时进行廉政谈话。

（二）走访座谈。定期深入中层单位调研走访，通过座谈了解、查阅资料、问卷调查等方式，深入基层一线、走到师生身边主动开展监督，推动监督下沉、监督落地、监督于问题未发之时。

（三）参加重要会议。参加中层单位民主生活会、组织生活会、研究“三重一大”等重要事项会议，督促中层单位强化对权力运行制约，发现问题及时提醒，及时整改。

（四）开展常态化监督。坚守重要节点，紧盯薄弱环节，改进监督检查方式，对中层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明察暗访，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，推动监督可视化、有效化。

(五) 开展重点监督。针对学校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日常监督中发现的突出问题，开展专项监督，推动重点工作和重点任务全面有效落实。

(六) 处置信访举报。畅通群众举报渠道，及时受理检举控告。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线索，按照规定及时提出处置意见，履行审批手续，分类进行办理。

(七) 督促开展专项治理。聚焦学校重点工作，聚焦师生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，聚焦系统性、行业性重点问题，督促各职能部门制定有针对性的方案，开展专项检查或专项治理。

(八) 督促以案促改。坚持以案促改、以案促建，跟进督促案发单位深入扎实开展以案促改，推动解决体制性障碍、机制性梗阻，确保问题根本性解决。

(九) 提出纪检监察建议。针对监督检查、审查调查、巡视巡察等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整改的，或需要修改完善相关规章制度的，向有关党组织提出纪律检查建议或监察建议，督促限期整改落实。

(十) 用好干部廉政档案。进一步发挥廉政档案的监督作用，及时对干部廉政档案进行更新完善，全面掌握干部的廉洁自律情况，实现干部监督常态化、动态化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学校纪委（监察专员办公室）要高度重视监督工作，扛牢监督首责，深化成果运用。纪委书记要认真履行“第一责任人”职责，亲自部署、亲自协调、亲自督促。纪委副书记要按照分工，协助纪委书记抓好各项工作的推进落实，履行好领导职责。纪委（监察专员办公室）机关各处室按照职责具体开展监督工作，认真履职尽责，确保收到实效。

(二) 凝聚监督合力。开展日常监督工作，坚持集中领导、分工协作。综合处、案件管理室和纪检监察室按照处室职责分工，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纠治“四风”、督促“两个责任”落实、专项治理、线索处置等监督工作中，积极主动开展监督工作。纪委（监察专员办公室）机关要加强与党委组织部、巡察工作办公室和审计处的沟通协作，发挥好纪律监督、组织监督、巡察监督和审计监督作用，形成工作合力，统筹做好监督工作。

(三) 明确任务要求。开展监督工作，要明确监督内容，强化发现问题能力，及时提出整改要求。监督小组要在监督工作结束一周内，撰写形成监督情况报告，重点梳理发现问题和整改要求，并认真填写监督工作台账（见附件）。要对被监督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回头检查，确保监督取得实效。

附件：德州学院纪委（监察专员办公室）监督工作台账

中共德州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山东省监委驻德州学院监察专员办公室

2021年8月24日

附件

德州学院纪委（监察专员办公室）监督工作台账

序号	监督时间	监督人员	监督对象	监督内容	监督方式	发现问题	提出整改要求	备注
1	**年*月*日	***、***	***党委	学生入党问题	1.谈话监督 2.现场监督	1. 2.	1. 2.	
2								
.....								

(此页无正文)

